

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

——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②

《人民日报》评论部

巩固来之不易的反腐成果,必须准确把握腐败阶段性特征和变化趋势,更新和升级反腐对策,既严厉惩治具体的腐败行为,也着力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和条件

放眼全世界,没有任何一个政党能像中国共产党如此严肃认真地对待自身建设,如此高度自觉地以科学的态度、体系化的方式推进自我革命

搬到同一个小区,聘用同一个保姆,先熟络感情,再勾兑利益……前不久播出的反腐专题片《纵深推进——贵州正风肃纪反腐》中,一个行贿者竟以如此方式“围猎”自己的“发小”,铺垫之久、用心之深,令人吃惊。

不法分子不择手段、变着花样展开“围猎”,对党员干部是个长期考验,一次不慎,就可能陷入泥淖。近年来,一些干部因此落马。可见,诱发腐败的“污染源”依然存在,清除腐败这个最大威胁任重道远。

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腐败存量尚未清除,增量还在持续发生,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

仍然艰巨繁重。”这一重要论断,是对反腐败斗争新情况新动向的精准把握。

党的十八大以来,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成效有目共睹。但也要看到,反腐败斗争还远未到大功告成的时候。

从现实情况看,腐败与反腐败较量还在激烈进行。2024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87.7万件,其中涉及省部级及以上干部73人,纪检监察干部3375人。高压态势之下,仍有人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旧患尚未根除,新型腐败、隐性腐败的挑战又摆在面前。

从认识层面看,一些错误的思想和行为仍在干扰人心。官本位、特权思想等腐朽观念影响尚存,拉关系、走后门等文化糟粕仍有市场……一些腐败现象树倒根存,稍有懈怠就可能死灰复燃。

今天的反腐败斗争,已进入深水区。传统腐败和新型腐败交织,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交织,贪腐方式不断改头换面,贪腐行为更加复杂隐蔽。巩固来之不易的反腐成果,必须准确把握腐败阶段性特征和变化趋势,更新和升级反腐对策,既严厉惩治具体的腐败行为,也着力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和条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这一明确要求,直指现阶段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存在的突出问题,为新形势下推动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深化指明了实践路径。

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对腐败零容忍是我们一以贯之的态度。从老虎苍蝇一起打、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到风腐同查同治、力争将腐败连根拔起,新时代以来,我们党对反腐败斗争的规律性认识不断深化。

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看上去类型不同、危害程度不同,但互为表里、同根同源。现实中,一些党员干部就是因为小事小节上模糊了边界,最终在大是大非问题上丢掉了操守。从一包烟、一饼茶、一瓶酒、一顿饭的放任自流,滑向腐化堕落的深渊,这样的案例不在少数。腐败行为则会助长不正之风,甚至催生新的作风问题。少数干部的腐败,导致一个地方、一个领域的政治生态受到严重污染,这样的教训十分深刻。

由是观之,最大限度压缩腐败滋生的空间,就不能反腐是反腐、纠风是纠风,而要双向包抄、形成配合。“由风查腐”“由腐纠风”,要善于抓住“线头”、扯出“线团”,在解决具体个案问题的同时,铲除共性根源。

比如,严惩受贿者,同时追究行贿人的责任,“围猎”和被“围猎”的空间就会被

压缩;严重违法违纪者,打招呼说情的也记录在案,来自外部干预的压力就会减小。坚持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坚持系统施策、标本兼治,才能既刮掉腐肉,又净化土壤,防止反弹回潮。

从源头着力、向治本深化,意味着反腐败工作的强度增加、难度加大。这是形势所需、人民所盼,必须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

在这场远征中,要避免急于求成的心态。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但不意味着可以毕其功于一役。成绩面前,尤须保持清醒,不能低估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腐败一日未根除,就要永远吹冲锋号,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

在这场硬仗中,要克服疲劳厌战的情绪。打最硬的铁,须是铁打的人。随着反腐败斗争的深入,短时期内暴露的问题可能会增多,这恰恰意味着我们敢于直面问题,正向着根本解决腐败问题的目标不断前进。要坚定必胜信心,不断提升治理腐败效能,推动风气持续向好。

腐败是人类社会的共有现象,也是严峻挑战。放眼全世界,没有任何一个政党能像中国共产党如此严肃认真地对待自身建设,如此高度自觉地以科学的态度、体系化的方式推进自我革命。行至半山不停步,船到中流更奋楫。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一以贯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我们就一定能够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在新的赶考之路上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2月12日第05版)

把党纪要求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

□ 魏顺庆

严守党的纪律,重在躬行,贵在自觉。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是一项经常性工作,要引导党员、干部把他律转化为自律,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纪律的贯彻执行既依赖于外在强制性约束,更取决于个体将外在约束内化为自我要求。相较于他律,自律更具内在约束力。

马克思主义认为,无产阶级政党纪律是建立在无产阶级先锋队觉悟和共同的革命理想基础之上的。我们党在成立之初就十分重视党的纪律建设,延安时期,毛泽东同志指出:“党的纪律是带着强制性的;但同时,它又必须是建立在党员与干部的自觉性上面”。2024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参观谷文昌纪念馆时指出:“学习谷文昌同志,不仅要高山仰止,还要见贤思齐,像他那样做人、为政。”谷文昌曾这样教育自己的孩子:“我管林业,如果我做一张桌子,下面就会做几十张、几百张,我犯

小错误,下面就会犯大错误。当领导的要,先把自己的手洗净,把自己的腰杆挺直!”谷文昌正是以自己心中的“戒”,赢得了群众心头的“敬”。

一个组织的高度团结和集中统一,离不开组织内全体成员基于奋斗目标指引下的普遍自律。纪律自觉仅依靠外部的约束是远远不够的,只有以奋斗目标为引领,筑牢理想信念之基,才能真正将他律转化为自律。理想信念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支柱,没有理想的纪律靠不住,没有纪律的理想难持久,只有筑牢理想之基,涵养信念定力,把理想和纪律有机结合起来,始终把实现共产主义作为最高理想,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作为初心使命,把纪律自觉变为党性修养的重要内容,才能使遵守党的纪律、恪守政治规矩成为每个党员发自内心的自觉选择。

“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有了理想,还要有纪律才能实

现。党的纪律之所以产生、之所以必要,就在于并非所有党员都能严格自我要求、自我约束。自律是建立在他律基础之上的觉悟,只有严格的他律,才能形成广泛的自律,而要形成自觉的纪律,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是前提。党员、干部必须树牢纪律意识、规矩意识,知边界、明底线,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把遵规守纪刻印于心,使铁的纪律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种树者必培其根,种德者必养其心。道德修养是自律的基础。自律,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优良传统和崇高品格。焦裕禄从不让孩子“看白戏”,杨善洲一辈子坚守下乡、出差自己缴伙食费……无数共产党员以身作则,在自律上发挥了表率作用。同时,也毋庸讳言,现实中也有少数党员、干部弃守初心使命,违反党规党纪,心为物役,腐化堕落,把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作为谋取私利的手段,最终堕入腐

败深渊。对于党员、干部而言,纪律是“紧箍咒”也是“护身符”,只有见贤思齐,以案为鉴,自觉用党的纪律规矩照镜子、正衣冠,厚植自律之本,筑牢自觉之基,才能把党的纪律铭刻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外化为日常习惯。

把他律转化为自律并非一日之功,而要持之以恒、久久为功,经常对标党纪准绳,校准思想之标、调整行为之舵、绷紧作风之弦,不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坚持从日常养成严起,从小事细节做起,让约束变自觉,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2月12日第09版)